

《中華博物通考》即將面世

陳益民

一、前言

一部皇皇巨著——《中華博物通考》即將面世。它將給中華傳統文化學術領域，帶來震撼。不只是因為其規模宏大（36 卷、近 3 千萬言），也不只是因為其編纂過程艱辛曲折、歷時三十年，更重要的是因為它所秉持的對中華傳統文化的探源尋根，將帶來一次對中華博物學的新的全面的認識。

《中華博物通考》共計 36 編 50 卷，收錄辭目 8 萬多條，3 千萬字、逾 2 萬幅圖，可謂皇皇巨著。《中華博物通考》對中華民族生產生活方式、中國古代文明成果、中國傳統物態文化知識體系進行集中詮釋與源流考證，將填補中華博物類大型圖書的空白。全書以史論綜述中國歷代名物源流與發展演變，以考古文物印證中國歷代文獻中的實物記載，以辭目詳列本名、異名、俗名、概稱、特稱等，內容涉及天文地理、漁獵農耕、居處宮室、交通行旅、工藝製造、民俗禮制等各個方面，涵蓋中華民族自古至今社會生活的各個領域，是中華優秀傳統文化創造性轉化、創新性發展的最新成果。

二、緣起

1993 年，張述錚先生（筆名華夫）主編的八百萬字《名物大典》問世。該書窮數年之功，終成勳業，填補了空白，非等閒之作。該書廣收中國古代各類名物詞，分 37 類，自天象地物、木果花草、

禽獸蟲魚，到朝制刑罰、科技教育、衣食住行，幾乎涵蓋古代國人觀念中的自然與社會的方方面面。雖然中華文化中的儒家思想重道不重器，但自古以來的漢學家們還是一直注重名物研究，時將名物與制度並列，藉以考論歷史興替。「三代損益不同，制度名物，容有差殊」（金朝王若虛語），而「古之名物制度，不與今同也，古之語不與今同也，故古之事不可盡知也」（清代汪中曾語），因而探求古今「制度名物」之不同，自古以來一直是人們廣泛關注的議題，至清朝乾嘉學派能達到中國樸學的高峰，實為歷代物態文化研究的不斷演進積累而達成的。《名物大典》，正可謂是傳統樸學的餘緒，繼承了乾嘉遺風。

然而，張述錚先生猶感不足，以為名物博覽，固然內涵豐富，而在追尋實物之源及語詞之源上，尚欠深入；敘述事物發展變遷流變，亦欠詳瞻。尤其是先生認為，傳統「名物」還只是傳統事物的表像，傳統「博物」才是更加貼切的傳統物態文化的本根。「博物」一詞，在中國古代本來概念非常明確，指的就是自然與社會的萬事萬物，可是，20 世紀以來，這一概念卻被異化了，「博物」被局限於詮釋植物學、動物學、礦物學和人體生理學等領域，似乎「博物」與社會人文毫無關係。這就極大地遠離了中華文化中的物態文化本真，把人文與社會的內涵遮蔽在了「博物」概念之外，那還算得上是中華傳統的「博物」嗎？張先生希望扭轉百年來的這一偏見，恢復中華傳統博物的本來面貌。

於是張先生策劃，要另編一部《中國博物源流大典》（後改今題《中華博物通考》），力求全面、系統地整理中華「博物」。此意得到眾多同道回應，包括當時正主編一大套「中國思想家研究叢書」的匡亞明先生，也表示支持，認為：「這是一件很有意義的大事，

我是非常讚賞和支持的！」

張先生開始南北奔波，廣泛聯絡作者，參與此專案的人甚至還包括海外的學者。一支上百人的作者團隊形成，開始了難度極大的文獻整理與研究，疏理構成中華物態文化的點點滴滴史料。只是當時大家誰也沒想到，該專案會進行得如此艱難，要耗費那麼漫長的時光。從 1993 年開始約稿編纂，到現在編纂完成付梓，竟然整整過去了三十年！有的作者垂垂老矣，有的作者甚至已經離世，還有後來新加入了作者，構成了老中青三代人的作者隊伍，真可謂是薪火相傳，三代人共同努力，完成了這部非同尋常的巨作。

三、「博物」正名

「博物」及與之相關的「博物學」一稱，早有定義。《辭海》「博物」詞條的一個義項是：「舊時總稱動物、植物、礦物、生理等學科。」所謂「舊時」，指晚清迄於民國時期。1949 年後，在相當長的時間內，學界較少論及「博物」一詞內涵。近一二十年來，「博物」及「博物學」才重新被廣泛提及，而其名稱內涵，仍不出《辭海》上述定義的範疇。

「博物」一詞，中國古已有之，而內涵則與上述定義不完全切合。現在學界流行的對「博物」的解釋，實為西學東漸中對「博物」一稱的誤譯。近代以來，中國在現代化轉型過程中，曾大量轉借日文詞語來指稱社會變遷中出現的新事物，如主義、民主、電話、寫真……而「博物」一名，不幸也在其中。近世日本自明治維新以後，走上了全盤西化道路，大量翻譯西方思想文化學說，其中對於西方的「natural history」這一學科，日本人借用了中國傳統文化中的「博物」這一名稱作為譯名，釋為：「動物・植物・鉱物・生理などの

學科の総稱」(漢譯：對動物、植物、礦物、生理等學科的總稱)。這是日本人對「博物」的誤譯。

而 20 世紀初，中國人又把日本這一誤譯照搬回了中國，用它來泛稱動植物、礦物、生理等學科，從而在中國新出現的與這方面相關的一些組織機構、教育學科、書刊雜誌等，無不貼上了自然科學標籤，如 20 世紀 20 年代的北疆博物院(博物館)、北京高等師範學校博物地學部(教育門類)，30 年代的《北平博物雜誌》(期刊)、《中學校之博物學教學法》(圖書)，40 年代的國立中央大學博物系(學科)，等等，其名稱及內涵都十分明確地接受了日本人對「博物」的誤讀。其實西方「博物學」的奠基之作是古羅馬老普羅尼(Pliny the Elder)所著 *Naturalis Historia*，本來譯作《自然史》或《自然歷史》，非常貼切，而日本人誤用中國「博物」一詞後，國人也就往往將該書譯成了《博物志》，以至於對於美國著名老牌期刊 *Natural History*，也被譯成了《博物學》。

而中華「博物」的概念，原來怎樣呢？

「博物」一詞，首見於《左傳·昭西元年》：「晉侯聞子產之言，曰：博物君子也。」這個「博物」，指能辨識浩博事物、有廣博見地之意。故《漢書·楚元王傳贊》言及這個詞時，作了進一步的闡釋：「博物洽聞，通達古今。」也就是讚歎其人博古通今、具有明瞭萬事萬物的才學與見識。至 17 世紀，義大利傳教士艾儒略在中國所著《職方外紀·厄勒祭亞》中，猶襲用中國這一傳統的「博物」含義，稱：「厄勒祭亞……所出聖賢及博物窮理者，後先接踵。」

「博物」作為一個形容詞，用以稱譽博學之士，其所通達的學問不僅包括形而上的思想精神層面，更包括形而下的物質世界方

面，即涵蓋天文地理、人倫社會等方方面面。當「博物」成爲一門學問時，指的就是自然、社會的萬千事物內涵。晉郭璞《爾雅注序》曰：「若乃可以博物不惑，多識於鳥獸草木之名者，莫近於《爾雅》。」邢昺疏：「既言其功用，此復美其博物，故雲若乃既可以博釋庶物，又能多識辨於鳥獸草木之名者，莫近於《爾雅》，言《爾雅》最近之。」此處所言博物，就是指「博釋庶物」的一門學問了，而他們所稱道的《爾雅》，內容主體正是以解釋親、宮、器、樂、天、地、丘、山、水、草、木、蟲、魚、鳥、獸、畜等爲主。從中可以看出早在秦漢之間，中國人即以人倫親戚、宮室建築、日用器物、禮樂事物、天地山水、草木蟲魚、鳥獸牲畜等，作爲考察對象，這就初步提示了「博物」既關注自然，亦重視人類社會生活的特點。

最早以「博物」作爲書名的專著，是漢代唐蒙的《博物記》。該書已佚，從史籍零星的引述中，猶能看出該書所記均爲實體事物。如《後漢書·郡國志二》「唐有中人亭，有左人鄉」劉昭注引《博物記》：「唐關在中人西北百里，中人在縣西四十裡。」「左人，唐西北四十裡。」又《郡國志三》「東陽故屬臨淮。有長洲澤，吳王濞太倉在此」注引《博物記》：「十千爲群，掘食草根，其處成泥，名曰麋峻。民人隨此峻種稻，不耕而穫，其收百倍」；「扶海洲上有草名蒔，其實食之如大麥，從七月稔熟，民斂穫，至冬乃訖，名曰自然穀，或曰禹餘糧」。這些記述雖然零星，但無一不是論及具體事物，包括地理、農業稻麥等。

此後歷代流行的大型類書，多與「博物」相關，並且充分體現出對自然與社會中的實體事物的關注。以唐代徐堅所編《初學記》爲例，凡三十卷，其內容多是各種實體物事。如天部包括日月星雲、雨雪霜露之類；歲時部包括春夏秋冬、元旦重陽之類；地部包括山

河井橋之類；州郡部包括河南、關內等十一道；帝王部包括中宮皇子帝戚之類；職官部包括三公九卿之類；禮部包括祭祀朝會、婚姻喪葬之類；樂部包括歌舞琴瑟之類；人部包括聖賢忠孝、師友奴婢之類；政理部包括賞賜貢獻、醫卜刑囚之類；文部包括史傳文章、筆硯紙墨之類；武部包括刀劍弓箭、旌旗漁獵之類；道釋部包括佛道仙寺之類；居處部包括都邑宮殿、樓臺苑囿之類；器用部包括帷幕屏風、香爐鏡臺之類；服食部包括冠裘衫裙、酒飯肉脯之類；寶器部包括金銀珠玉、蘭菊萱萍之類；果木部包括桃李梨橘、松梅柳竹之類；獸部包括獅象鹿猴、牛馬羊豕之類，鳥部包括鳳鶴鷹鷄、龍龜蟬蝶之類。——除卻其中的制度類、人倫類內容，書中主體是自然與社會中實體性的事物。

其後的《藝文類聚》、《北堂書鈔》、《太平禦覽》等，均與此相似，無不體現出中國傳統文化中重視事物描述、探求事物源流的特點。而這，正屬於中國傳統「博物」的基本內涵，即廣泛輯錄和整理自然與社會中的事物資料，觀察總結客觀世界的萬事萬物。而更值得我們注意的是，古人對實體事物的整理與研究，根本目的還在於弘道——認為博物蘊涵倫理，有治道作用；博物有助於讓人增廣識見、通古今之變。博物的重點不在於「物」的本身，而是為了求天道、盡人事。故而關注博物，才能達於更高的思想品性境界。用《太平禦覽》序言的話來概括，就是：「備天地萬物之理，政教法度之原，理亂廢興之由，道德性命之奧。」無疑，這才是中華傳統博物文化的根本追求。

如此說來，中華傳統博物的內涵，與中國當下時興的所謂「博物」及「博物學」，完全不是一回事。看看當今一位學者對「博物學」的解釋：「博物學大致對應於英文片語 *natural history*……片語中的

history (historia)，與現在人們熟悉的「歷史」沒有直接關係……博物學是平行於自然科學的一種古老傳統。」可知，這與中華傳統博物的內涵，其實是相距甚遠的。

四、名山之作

張述錚先生主編的這套《通考》巨作，對於糾正百餘年來國人對「博物」概念的曲解，復興中華博物文化傳統，無疑將有起死灰於復燃的重要作用。試看全書 36 大卷卷目：

天宇、氣象、地輿、木果、花卉、穀蔬、水族、禽鳥、獸畜、蟲豸、漁獵、農耕、紡織、冠服、飲食、居處、城關、交通、日用、香奩、資產、珍奇、貨幣、醫藥、科技、教育、函籍、文具、巧藝、樂舞、雕繪、武備、國法、朝制、禮俗、宗教。

從中可以看出其橫跨自然與社會兩大科學領域，從天宇空間、自然環境、地質生物、草木蟲魚等自然事物，到漁獵耕織、衣食日用，居處交通、貨幣資產等生活內容，再到音樂美術、文化教育、醫學科技等文藝追求，再到國法武備、朝政禮制、宗教信仰等上層建築內容，無不體現出中國傳統文化中，對於天、地、人的關切，和對於修身、齊家、治國、平天下的用力。這樣綜合考量的視野，才展示出了真正的中華傳統博物的內涵。

本書著力於對中華物態文化的探源逐流，廣羅萬千事物，以歷史文獻、考古材料及現實實物為據，探索我中華浩浩博物的淵源及其流變，同時也辨析相關聯的「同物異名」與「同名異物」。

所收詞目多係中華古今實體名物，循名責實，依物稽名。時代上起史前，下迄清末民初（少數延至當代）。凡具有民族特色可以展現我中華傳統文化之名物，無論上古今世，無論天南海北，即使

藏於異域他鄉，必予全力收錄；凡我中華名物所關涉的重大歷史事實，如歷代封禪的時地及其過程，古代書院與近世圖書館的興起與變遷，歷代輿地圖之注文與說明之類，本書雖多有重復，亦必收錄；某些流布於少數民族間的名物，因關乎中華民族的完整性，雖缺文獻記載，亦必收錄；某些能體現類別特色的名物，雖非嚴格意義的名物，亦斟酌保留。

編排體例，詞目以義類聚，據類次列。主次條分，輕重詳略有別。成組詞目，往往構成某一類事物的整體發展脈絡。因秉持無一事無來歷，無一言無依據信條，《通考》的編寫風格，崇尚樸學，不尚空談，摒棄辭藻華麗而內容空洞之行文。自浩繁典籍、研究文獻、考古資料等多方面，找尋書證，提煉觀點，對博物進行尋根溯源，梳理發展脈絡，重實物，重考辨；既探索博物的物源，也求索博物的詞源，更探索物源與詞源的關係和流變，用史料說話，用事實為證，展現中華歷史文化的多彩多姿。因而，從廣泛搜羅詞目的書證以見事物發展軌跡來說，是對傳統博物類文獻編纂的繼承；而從多詞目互證有無，互證先後，互證流變，構成一類事物的發展全貌來說，則是對傳統博物類文獻編纂的超越。從這個意義上來說，它又是前無古人的。

《通考》關注物質文化，疏理事物源流，探討歷史本真。所涉門類眾多，條目浩繁，又崇尚樸學，以文獻為基石，言必有據，論必紮實。張述錚先生將其定位為「通代史論性物態文化專著」，並指出：「重建中華古典博物學，應體現《博物記》以還的國學傳統，應體現博大的天人視野及民胞物與情懷」。「中華古典博物學應以探索我中華自然界和社會生活中的浩浩博物的淵源、流變為主旨。也就是說，此一博物學甚重「物」的淵源流變，同時又關注其得名

由來，重視兩者間的生成關係」，力求達到時空縱橫、物態博覽、文化傳承、史論結合的境界。

張先生所說的編纂設想，如今已經實現。這套書是國家社科出版基金資助項目，由上海交通大學出版社隆重出版。我們相信，它的問世，必將成爲當今重構中華博物學的奠基巨作，並有力地推動中華古典博物學的發揚光大。

（本文部分內容參考了張述錚總主編所寫《通考》凡例，謹致謝忱！）